

苏州瀚瑞鑫精密制造有限公司年产金属冲压制品 1000 万套、汽车金属配件 200 万套项目（第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 年 1 月 28 日，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要求，苏州瀚瑞鑫精密制造有限公司（建设单位）组织相关单位和技术专家组成验收组（名单附后），对苏州瀚瑞鑫精密制造有限公司年产金属冲压制品 1000 万套、汽车金属配件 200 万套项目（第一阶段）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组听取了项目建设情况、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查阅了环境影响报告表、环评审批意见、验收监测报告表等文件，现场核查了项目情况、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建设和运行情况，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的相关规定，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苏州市吴江区七都镇双塔桥村，通过苏州鼎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租赁吴江市七都双石五金纺织器材厂厂房。

项目性质：新建

建设规模及建设内容：环评设计年产金属冲压制品 1000 万套、汽车金属配件 200 万套，实际第一阶段年产金属冲压制品 600 万套、汽车金属配件 120 万套。

本项目员工 40 人，年工作 300 天，一班制，每班 8 小时，年工作时间 2400 小时。项目不设置食堂和宿舍。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建设单位于 2019 年 10 月委托南京易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苏州瀚瑞鑫精密制造有限公司年产金属冲压制品 1000 万套、汽车金属配件 200 万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 年 4 月取得苏州市行政审批局审批意见（苏行审环评[2020]50085 号）。

项目于 2020 年 8 月开工，2020 年 10 月开始调试。江苏坤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对该项目进行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检测报告编号：KS-20Y03008），建设单位于 2021 年 1 月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的编制。

项目从开始建设到投入试生产期间，未发生投诉情况和违法处罚情况。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第一阶段总投资 13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占总投资比例为 0.76%。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苏州瀚瑞鑫精密制造有限公司年产金属冲压制品 1000 万套、汽车金属配件 200 万套项目（第一阶段，年产金属冲压制品 600 万套、汽车金属配件 120 万套）

及其配套环保设施。第一阶段主要设备有数控加工中心 2 台、气动冲床（带光电保护）10 台（6 台 125T+1 台 200T+1 台 110T+2 台 80T）、切割机 3 台、攻牙机 5 台。第一阶段剪板、折弯工序目前委外处理。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表项目变动情况章节结论，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及《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 号），本项目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本项目第一阶段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苏州市吴江七都东庙桥污水厂处理。

2、废气

本项目第一阶段打孔工序使用冲压油挥发产生的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3、噪声

本项目第一阶段噪声源主要是气动冲床、切割机、攻牙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主要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采用隔声、减振等措施降噪。

4、固体废物

本项目第一阶段固体废物主要有一般工业固废（边角料、不合格品）、危险废物（废冲压油、废包装容器）和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废外售给苏州泰润金属材料有限公司处理；危险废物委托苏州巨联环保有限公司处理；生活垃圾委托苏州阳光朗洁物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清运处置。

一般固废堆场约 30 平方米；危废暂存间面积约 20 平方米，地面为环氧地坪，配备防泄漏托盘和视频监控探头，标识标牌较规范。

5、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编号：91320509MA1W3JN37C001X。

四、环保设施监测结果

2020 年 12 月 19 日-20 日江苏坤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苏州瀚瑞鑫精密制造有限公司年产金属冲压制品 1000 万套、汽车金属配件 200 万套项目（第一阶段）进行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监测期间各项环保治理设施正常运行，生产工况大于 75%以上，符合监测技术规范要求。验收监测期间：

1、废水

本项目第一阶段生活污水 pH 值范围、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日均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限值要求；氨氮、总磷、总氮日均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B 标准限值要求。

2、废气

本项目第一阶段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周界外浓度最高点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厂区内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监控点浓度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附录 A 中表 A.1 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3、噪声

本项目第一阶段厂界昼间环境噪声监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4、总量控制

本项目第一阶段废水污染物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年排放总量均符合环评核定总量控制要求。

五、验收结论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中相关规定和要求，验收组认为苏州瀚瑞鑫精密制造有限公司年产金属冲压制品 1000 万套、汽车金属配件 200 万套项目（第一阶段）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六、建议及要求

1、验收监测报告表内容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环部公告[2018]9 号）修改完善。

2、按照江苏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相关文件（苏安办〔2019〕43 号、苏安办〔2020〕13 号）要求，加强废铝屑安全管理。

3、完善环保管理制度及日常管理台账，定期维护环保设施，及时开展危险废物转移处置，确保符合环保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4、加强环境管理，落实风险防范措施，防止污染事故发生。

七、验收组成员

验收组成员名单见会议签到表。

苏州瀚瑞鑫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28 日

